

從中國梨木蝨危害，談防杜農產品走私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 李昆龍

中國梨木蝨危害情形

梨是台灣重要的經濟果樹，栽培面積約9,000公頃，年產量約12萬餘公噸，年產值超過新台幣3,200萬元，梨農數達20,000餘戶，主要分布在台中、苗栗、南投、新竹、嘉義及宜蘭等地區。

92年5月間，台中地區的梨樹突然受到一種名為「中國梨木蝨」的害蟲危害，該害蟲會刺吸嫩芽、嫩梢及葉片汁液，使葉片及枝條出現褐化、變形及枯死等情形，嚴重時造成提早落葉，影響梨樹生長。此外，該害蟲還會分泌蜜露，在葉片、枝條及幼果等處誘發煤煙病，阻礙梨樹吸收陽光而

造成樹勢衰弱，尤其當果面受到煤煙污染時，更會影響果品外觀而降低商品價值。

中國梨木蝨因屬於新入侵的外來有害生物，入侵台灣之後亦能適應本地的氣候環境，因此，在台中地區發生之後，便很快地向鄰近的苗栗卓蘭及南投仁愛等地蔓延，受害面積超過4,000公頃。經調查，目前梨木蝨的分布範圍包括台中縣東勢、和平、新社、梨山、苗栗縣卓蘭及南投縣仁愛等。

中國梨木蝨防治情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以下簡稱防檢局）為協助農友



梨木蝨成蟲



梨木蝨若蟲

→ 防治中國梨木蝨，於去年5月疫情發生後即推薦9.6%益達胺溶液（使用時稀釋3,000倍）及20%亞滅培可溶性粉劑（使用時稀釋4,000倍）2種藥劑，供緊急防治之用。又為加速正式防治藥劑之推薦，防檢局另委請台中區農業改良場及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協助，依農藥管理法等規範篩選正式防治藥劑，目前已完成4種藥劑之篩選試驗，待相關法定審議程序完成後，即可推廣給農友使用。

在防治教育與宣導方面，防檢局除透過發布新聞稿及電視、廣播媒體呼籲農友加強防治作業外，另製作防治摺頁，提供農友參考，相關農政單位亦持續舉辦教育講習會，積極輔導農友進行防治工作。在疫情監測工作上，防檢局已針對各梨產區建立梨木蝨疫情監測與通報機制，若有疫情發生，將立即採取因應措施，提醒農友加強注意防範。有鑑於每年2月下旬至4月為中國梨木蝨繁殖的高峰期，亦是推動該害蟲防治的最佳時機，防檢局因此特別於今年1月間邀集相關縣政府及農會開會，商定各地的防治期程，協助農友把握適期進行共同防治。

農產品走私問題

根據文獻，中國梨木蝨原僅分布於中國大陸，台灣並無該種昆蟲存在之紀錄。惟此次中國梨木蝨會在台灣中部地區廣泛發生與蔓延，研判應是隨著大陸地區走私之梨穗而傳入，在



梨木蝨卵

適應台灣的氣候環境後，很快地在台灣立足與蔓延。

目前我國寄接梨之種植面積約有4,600公頃，每年所需的梨穗除由梨山地區供應之外，部分須自日本進口。目前政府對於進口梨穗之管理，主要是依據「梨接穗輸入檢疫作業辦法」辦理，由農委會農糧署依據「梨穗進口申請及審查作業程序」受理農會、合作社等農民團體申請並辦理審查後，再由防檢局依據「梨接穗輸入檢疫作業辦法」執行檢疫作業。

依據該辦法規定，我國目前僅核准自日本進口梨穗，在進口之前，我國植物檢疫人員都會赴日本進行兩次產地檢疫與查證工作，以確認梨穗確實來自合格的供穗梨園，因此使用合法的進口梨穗對農友應較有保障。不過，部分種苗業者或農民為取得其他國家新品種的梨穗，或貪圖大陸地區便宜的梨穗而私自引進，卻也將國外的疫病蟲害傳入台灣，危害台灣的梨產業。其他如口蹄疫、福壽螺等，也



中國梨木蠹危害梨樹葉片、枝條及果實情形

都是經由走私管道而傳入。

防杜農產品走私

有鑑於走私農產品對我國農業生產環境、農民權益及消費者食用安全皆造成重大威脅，政府已將走私農產品之查緝工作列為重要施政項目，除透過立法嚴懲走私行為及獎勵檢舉走

私外，亦建立跨部會聯合查緝機制，並持續透過多元宣導方式呼籲社會大眾切勿走私農產品。目前農委會在防杜農產品走私方面之執行情形如下：

一、協助查緝走私，獎勵檢舉走私

為積極主動防杜農產品走私行為，農委會已與行政院海岸巡防署、財政部關稅總局、警政與司法機關等建立密切的合作、聯繫與協調機制，並已成立水果、花卉、蔬菜特作、林業、漁業及畜牧等6個不同類別的農產品鑑定小組，協助判定走私農產品之種類及來源，並協助執行後續銷燬作業，共同打擊走私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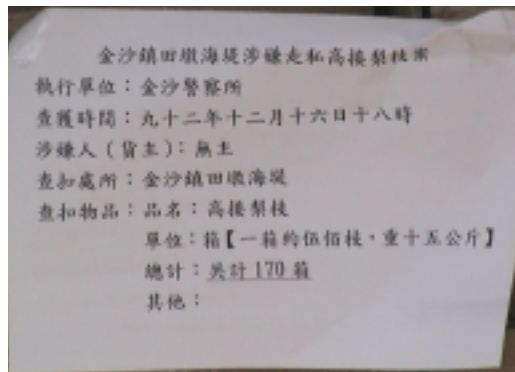
目前對於所查獲的走私農產品案件，除依「海關緝私條例」沒入貨物，並處罰走私者貨價1~3倍的行政罰鍰外，對沒入貨物另依「走私進口農產品處理辦法」規定予以銷燬，以避免流入市場，造成國產農產品價格下跌。此外，對於自大陸地區走私農產品重量超過1,000公斤或價值超過新臺幣10萬元者，尚可依「懲治走私條例」將走私者移請司法機關追究其刑責。

另外，農委會為鼓勵民眾檢舉走私動植物及其產品，已分別在「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10條之1及「植物防疫檢疫法」第6條之1增訂獎勵檢舉走私之規定，並依據該等法律之授權，配合訂定「檢舉走私進口動植物及其產品獎勵辦法」及編列檢舉獎金。防檢局亦設置檢舉信箱（台北郵政五之四十號信箱）及檢舉電話(0800-039131)，提供民眾檢舉走私案件。 →

二、加強進口農產品檢疫

防檢局秉持「專業檢疫」之理念，針對進口農產品依據「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及「植物防疫檢疫法」相關規定執行檢疫工作，相關措施包括書面文件審核、貨櫃與郵件包裹檢疫及國外產地查驗等，除可避免國外疫病蟲害藉由進口之農產品傳入國內外，對於以進口貨櫃夾帶闖關或以郵件包裹運送之走私方式，亦有防杜的效果。

防檢局為加強防範旅客違法攜帶肉品、水果等農產品入境，在配合加速通關之政策下，參照紐西蘭、澳大利亞、美國及加拿大等先進國家之做法，於91年10月成立「檢疫犬隊」，於桃園中正國際機場及高雄小港國際機場執行入境旅客攜帶行李之檢查。我國所使用的檢疫犬種類為英國獵兔犬(Beagle，又稱小獵兔犬，俗稱米格魯犬)，具有極敏銳的嗅覺，喜歡追蹤不同的氣味，此外亦具備活潑好動、高服從性、不具攻擊性、食慾佳等特點，因此在接受充分的訓練之後，能在領犬員(handler)的指示下，協助檢查旅客行李。當檢疫犬嗅出具農產品氣味的行李時，便會坐下，並以鼻子碰觸該行李，此時領犬員便會趨前詢問旅客是否攜帶農產品，並請其打開行李供領犬員查看，若確實查獲農產品，領犬員即以食物犒賞檢疫犬，獎勵其表現。一般人憚於檢疫犬的敏銳嗅覺，較不願輕易以身試法，因此檢疫犬隊有助於阻嚇旅客意圖夾帶農產



金門警方查獲梨穗走私案件

品入境，達到防杜走私之目的。

此外，防檢局為因應兩岸小三通，於89年12月16日分別在金門、馬祖兩地各設置一處檢疫站，執行大陸地區農產品之輸入檢疫工作，以避免大陸地區的疫病蟲害入侵金馬地區，並可協助加強防杜大陸之走私農產品。此外，該二處檢疫站亦對自金門、馬祖地區輸入台灣之動植物及其產品實施管制檢查。

三、辦理農產品來源訪查

防檢局除函請行政院海巡署、財政部關稅總局等機關協助加強走私農產品之查緝之外，亦積極主動赴相關產區及賣場執行訪查作業，追蹤農產品的來源及流向。以梨穗來源訪查為例，為避免走私之梨穗再次傳入國外疫病蟲害，危害國內梨產業，防檢局自去年底至今年初的梨穗接穗期間曾多次派員前往台中、苗栗、宜蘭及新竹等梨產區，進行梨穗來源訪查工作，查察梨穗供應商與販賣業者是否販售非法梨穗。若發現可疑梨穗，即將案件移請檢調、警政等機關處理。

這段期間，相關單位共在金門、宜蘭及台北等地查獲6件梨穗走私案，總計14,867公斤，所查獲的梨穗皆依法銷燬，突顯政府打擊農產品走私的決心與成果。

全民的責任

防杜走私農產品不只是政府的工作，更是全民的責任，除有賴海巡、海關、警政、檢調及司法等機關之查緝外，尚需要社會大眾的積極配合。例如民眾、販售商及食品餐飲業者應發揮自律精神，拒買來路不明的農產品外，並在發現走私農產品行為時，應主動向緝私機關檢舉。

另外，種苗業者及農友應體認走



梨穗來源訪查情形

私農產品對於自身權益、消費安全及農業發展可能形成的重大傷害，發揮自律功能，切莫貪圖便宜，挺而走險。防杜走私唯有從大眾自身做起，方能有效落實，也才能彰顯其成效。👉



大陸專利第 **398920** 號
 424737 號
 日本國專利登錄證第 **3074104** 號
 行政院農委會農試所檢定第196號

正確 快速 高精度

FK-98L 全自動蜜棗選別機

AUTOMATIC, WEIGHT SORTER, MODEL FK-98L

特點：

- 新型自動化蔬果重量選別機，各種蔬果均能依重量分級選別。
- 梨 蘋果 桃 芒果 印度蜜棗 釋迦 蕃茄 檸檬 紅龍果 柑桔等蔬果類，多目標使用符合經濟 快速現代果菜市场需求。

選果規格：9階段分級 6階段分級

選別範圍：30公克—1000公克

選果效率：每小時7000粒 ±5%



93年度農委會補助
每台45,000元



- ◎ 全自動製草繩機 整廠輸出
- ◎ 各式大中小型洗果機 選果機 塗腊機
- ◎ 蔬果類重量式選別機 柑桔類自動套袋折袋機

- ◎ 甜橙自動壓汁機 檸檬大型壓汁機
- ◎ 提供柑農 果商 農會產銷班規劃大型 自動化柑桔類 蔬果類機械系列 技術 服務

豐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省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一段45號 TEL: 886-5-2269667 2262265 FAX: 886-5-2065658
 網址: www.fong-chow.com.tw E-mail: fong.chow@msa.hinet.net

年年創新
永續經營